

## **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 投资港口供应链综合服务中心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**重要内容提示：**

● 公司全资子公司日照港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集发公司”）拟购置由山东港口产城融合发展日照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产融发展日照公司”）开发的位于上海路东首，邻接日照港2#门的国贸中心H座等（以下简称“投资标的”），用于投资港口供应链综合服务中心项目，评估值为人民币33,590.81万元。

● 交易金额：人民币33,590.81万元。

● 本公告所述交易构成了公司与控股股东控股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，但尚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亦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●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（不含本次），过去12个月公司未与该关联人发生同类别关联交易。

### **一、交易概述**

集发公司投资港口供应链综合服务中心项目，拟购买投资标的，预计价款约33,590.81万元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与控股股东山东港口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日照港集团”）控股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。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（不含本次）过去12个月公司没有与该关联人发生同类别关联交易。

### **二、关联方介绍**

#### **（一）关联方关系介绍**

产融发展日照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日照港集团控股企业。

## （二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名称：山东港口产城融合发展日照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71100168350522J

企业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法人代表：王瑞军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63,636.36万元

成立时间：1989年8月1日

住所：山东省日照市东港区上海路917号日照港国贸中心

业务范围：园区项目开发建设、管理；土地开发、整理；房地产开发；商品房销售、租赁；园林工程施工；普通货物进出口，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## （三）最近三年发展状况

产融发展日照公司成立于1989年，隶属山东港口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，具有房地产综合开发贰级资质。该公司先后开发建设了日照港第一生活区、金港华府、金港雅园等项目，交付总建筑面积近300万平米。该公司荣获日照市争创“零投诉”活动先进单位、日照市房地产开发用地诚信企业、日照市服务双满意单位、日照地产最具公信力企业等荣誉称号。

## （四）关联方财务情况

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产融发展日照公司资产总额427,141万元，净资产80,913万元。2023年1-12月，产融发展日照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,840万元，净利润414万元（经审计）。

## （五）其他说明

本公司在产权、业务、资产、债权债务、人员等方面独立于该关联方。

## 三、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投资标的由产融发展日照公司开发建设，地点位于日照市上海路东首，邻接日照港2#门，包括国贸中心H座（共18层，总面积55,104.53平方米）及车位等配套产权。

投资标的产权清晰，不存在抵押、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，也不涉及诉讼、仲裁事项或查封、冻结等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。

#### 四、关联交易主要内容

##### （一）合同主体

出卖人：山东港口产城融合发展日照有限公司

买受人：日照港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

##### （二）投资标的价格

投资标的总价格为33,590.81万元。

##### （三）价款支付

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支付。

##### （四）时间安排

交易价款支付后2日内办理相关手续。

#### 五、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

本次交易委托具备从事证券、期货业务资格的山东正源和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，以2024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，采用市场法对投资标的进行评估，并出具《资产评估报告》（鲁正信评报字（2024）第Z140号），投资标的评估值为人民币33,590.81万元。

集发公司与产融发展日照公司发生的交易，遵循自愿、公平合理、协商一致的原则，以评估值作为交易价格，确定交易总价为33,590.81万元，价格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负面影响。

#### 六、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对公司的影响

集发公司投资港口供应链综合服务中心项目，用于统筹规划集装箱集控中心、自动化运营业务中心、节碳监测业务中心等。公司现有场所不能满足以上需求，为此购买投资标的。投资标的紧邻港区，有利于生产组织统筹协调。

本次关联交易的实施是出于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所需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## 七、关联交易审议情况

（一）公司于2024年12月2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港口供应链综合服务中心项目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关联董事牟伟、卞克、李永进回避了对议案的表决。

（二）该项关联交易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与董事会关联交易

控制委员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。

（三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关联交易议案。

（四）本次关联交易无需经过有关政府部门批准。

（五）公司将在董事会审议通过该关联交易事项后，与产融发展日照公司签订合同，并依照合同约定办理后续手续。

## 八、上网文件

（一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；

（二）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对关联交易的审核意见；

（三）评估报告。

## 九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
（二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2月24日